**共青团首都师范大学委员会**

|  |
| --- |
| 团发〔2020〕27号 |

**关于开展2019-2020年度市级三好学生、**

**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文件精神，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引导新时代首都青年学生健康成长成才，学校团委决定在全校开展2019-2020年度市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的评选工作。

**一、评选对象**

评选对象为各院系在校的学生和学生班集体（不包括2020级新生和新生班集体）。

**二、评选条件**

**（一）“北京市三好学生”条件**

1.理想信念坚定，政治素质过硬，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正直诚信；

2.学业成绩优秀，善于学习和吸收新知识，心无旁骛求知问学，增长见识，丰富学识，成绩优异，在学术研究、科技活动等方面有突出成绩；

3.体魄健康，积极参加体育锻炼，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年度体育考试成绩合格；

4.志趣高尚，积极参加文艺活动，丰富文化艺术修养；

5.热爱劳动，勤于实践，善于创新，无私奉献，综合能力突出，积极响应党团组织号召，参加“青年服务国家”等实践活动;

6.曾获得2020年校级五四表彰奖项。

**（二）“北京市优秀学生干部”条件**

1.政治品格忠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须为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

2.家国情怀浓厚，使命意识强烈，积极参加首都大型活动志愿服务保障及基层志愿服务工作；

3.坚持理论学习，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在学思践悟中坚定理想信念；

4.忠恕任事，积极工作，具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在服务同学学习生活、促进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做出显著的工作成绩；

5.人品服众，作风优良，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团结同学，正直诚信，在同学中有较高的威信；

6.曾获得2020年校级五四表彰奖项。

**（三）“北京市先进班集体”条件**

1.班级全体同学政治坚定，能够认真学习党的理论知识，经常开展各类主题教育活动；

2.具有积极上进、乐于助人、是非分明、遵纪守法、朝气蓬勃、文明健康的良好班风，班集体成员均能模范遵守社会公德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

3.具有严谨求实、刻苦钻研、勤奋创新、互帮互学的优良学风，班集体成员学习良好；

4.注重班级文化建设，班级团结协作、凝聚力强，积极开展各类班级社会实践和文化科技活动；

5.积极推进“班团一体化”，班级团支部、班委会建设规范，团员回社区报到工作达标，班干部能够以身作则，紧密联系同学，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

6.曾获得2020年校级五四表彰“活力团支部”、“优秀团支部”荣誉。

**三、评选办法**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我校具有24个三好学生、7个优秀学生干部、7个先进班集体推荐名额。每个院系在三个奖项中择优推荐一至两项，每个奖项一个名额。请各院系根据评选标准，综合考虑2020年五四表彰、校院两级学生干部工作等情况进行认真评选。学校团委将组织专家评审后择优向北京市推荐。

被推荐的三好学生和优秀学生干部，须经本人所在团支部同意，认真填写先进事迹登记表（附件1和附件2），推荐为市级先进班集体的登记表由班委会填写（附件3），学院统一填写汇总表。经院系党委审查同意后，于2020年12月29日17:00前将纸质版材料盖章签字后（一式三份）提交学校团委307办公室，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xtwzzb2016@126.com（邮件名称为院系+北京市优秀申报材料），联系人为王铭微，18811330812；秘润恺，15010537968。

**四、评选说明**

参评本年度市级评优的学生或团支部应为2020年校级五四表彰获奖者，且未在三年内获过同类市级奖项。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严格把关，公平公正。市级优秀评选工作应在各院系党委领导下进行，具体工作由共青团组织和学生管理部门共同实施，学生会、社团等共同参与。要严格按照评选标准，综合考察评选对象的条件，避免片面重视学习成绩的做法。为保证评选工作公平公正，先进个人的提名须经其所在学生组织充分酝酿，在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后，通过公示等民主程序评选产生，并上报党委审批。

（二）扩大宣传，寓教于评，以评促建。各院系要通过此次评选活动，对学生进行一次成才标准和成才途径的生动教育。同时要通过评比督促班集体查找不足，促进学生组织的建设。要通过开展评选工作，表彰先进，宣传典型，在学校树立起一批先进班集体和个人的典范，扩大评选活动的教育和示范作用。

（三）总结经验，完善机制，注重成效。各院系要采取切实可行的办法，完善评比机制，把评选工作与学生的其他各种奖励、荣誉称号及综合测评等工作结合起来,发挥荣誉的引导作用，激励学生成长成才。

附件：

1.北京市三好学生登记表

2.北京市优秀学生干部登记表

3.北京市先进班集体登记表

4.北京市三好学生汇总表

5.北京市优秀学生干部汇总表

6.北京市先进班集体汇总表

共青团首都师范大学委员会

2020年12月25日